

湛江市地质灾害防治“十五五”规划

社会稳定风险评估报告

湛江市自然资源局

二〇二六年二月

湛江市地质灾害防治“十五五”规划

社会稳定风险评估报告

项目编号：SZCG2023001050A

组织单位：湛江市自然资源局

编制单位：中国建筑材料工业地质勘查中心广东总队

项目负责人：凡玲龙

技术负责人：许卓朋

编制人员：程国强 凡玲龙 李建国 汪星晨

邹任洲 余方中 卓子钧 严明康

宁思远 陈烨林 江路通 翁梓恒

审核：许卓朋

单位负责人：王伟东

提交时间：二〇二六年二月

目 录

一、基本情况	1
(一) 项目概况	1
(二) 评估依据	3
(三) 评估主体	3
(四) 评估过程和方法	4
二、评估内容	4
(一) 风险调查评估及各方意见采纳情况	4
(二) 风险识别和估计评估	5
(三) 风险防范和化解措施的评估	6
(四) 落实措施后的风险等级确定	8
三、评估结论	8
(一) 拟建项目存在的主要风险因素	8
(二) 拟建项目合法性、合理性、可行性、可控性评估结论	8
(三) 拟建项目的风险等级	9
(四) 拟建项目主要风险防范、化解措施	9
(五) 应急预案和建议	10
四、其他说明	10
五、细化补充内容	11
(一) 应急演练具体流程	11
(二) 项目资金使用监管详细细则	12

一、基本情况

（一）项目概况

项目单位：本项目由湛江市自然资源局作为牵头单位，联合湛江市应急管理局、财政局、生态环境局、住建局、交通运输局及各县（市、区）人民政府共同实施，明确各单位在项目建设中的协同职责，确保工程推进高效有序。

拟建地点：覆盖湛江市全域地质灾害易发区域，重点聚焦三大板块。一是北部山区丘陵地带，涵盖廉江市塘蓬镇、河唇镇，遂溪县江洪镇等滑坡、崩塌高发区；二是沿海岸线区域，包括霞山区、赤坎区、坡头区及徐闻县海安镇等受海浪侵蚀、风暴潮影响的海岸带；三是城乡结合部及重要基础设施沿线，如高速公路、铁路、饮用水源地周边等地质灾害敏感区域。

建设必要性：湛江市地处雷州半岛，属热带亚热带季风气候，台风、暴雨等极端天气频发，年均降雨量达 1700 毫米以上。区域内地质构造复杂，以玄武岩、花岗岩及松散沉积层为主，地质灾害风险点多面广。截至“十四五”末，全市在册地质灾害风险点两处，威胁群众 37 人、财产 100 万元。随着城市化进程加快和气候变化影响，地质灾害风险进一步加剧，实施本项目是保障群众生命财产安全、筑牢区域生态安全屏障、推动经济社会可持续发展的迫切需求。

建设方案：项目采用“防治结合、预防为主”的思路，构建“监测预警-工程治理-应急避险-综合防治能力提升”四位一体的综合防治体系。具体包括四大工程：一是风险点治理工程，对 2 处在册风险点实施崩塌清理、排洪沟修建等工程措施；二是监测预警体系建设，布设 2 个自动化监测站点，搭建市级地质灾害智能预警平台，实现风险实时监测、精准预警；三是应急避险设施建设，新建若干座标准化应急避难场所，修缮若干条应急疏散通道，配备应急物资储备库；四是防治能力提升工程，购置专业抢险设备若干台（套），每年开展基层防灾人员培训，普及地质灾害防治知识。

建设期：项目建设期为五年，分三个阶段推进。第一阶段（第 1 年）为前期准备阶段，完成项目立项、设计、招标及前期宣传；第二阶段（第 2-4 年）为全面建设阶段，集中实施各项工程，同步开展监测与试运行；第三阶段（第

5年)为验收完善阶段,完成工程竣工验收、系统调试优化及成果移交。

主要技术经济指标:项目拟治理地质灾害风险点2处,保护人口37人,保护财产价值100万元;监测预警平台响应时间 ≤ 30 分钟,风险点监测覆盖率达100%;应急避难场所人均使用面积 ≥ 1.5 平方米,疏散通道通行能力满足紧急情况下人员快速撤离需求;项目投资回报率以社会效益为主,间接带动区域农业、旅游业增收。

环境影响:项目建设以生态保护为前提,施工期间会产生少量扬尘、噪音及建筑垃圾,通过采取防尘围挡、低噪音设备、定时洒水降尘、建筑垃圾集中清运等措施,可将影响降至国家标准以内。项目完工后,治理区域将开展植被恢复,种植乡土树种,进一步提升区域生态环境质量,不存在长期不良影响。

资源利用:项目主要可能临时占用部分土地资源,用地类型以山地及闲置土地为主,不占用基本农田和生态保护红线。水资源利用主要为施工用水,取自当地现有供水系统,用量可控;能源消耗以电力为主,优先使用绿色能源,符合资源节约型项目要求。

征地搬迁及移民安置:项目可能涉及少量征地搬迁工作,无大规模移民安置需求。征地范围避开密集居民区,搬迁群众采用货币补偿与产权置换相结合的方式安置,安置区域配套完善的生活设施,保障群众生活质量不降低。

社会环境概况:近年来湛江市经济稳步增长,产业结构持续优化,群众生活水平不断提升。全市社会治安状况良好,刑事案件发案率逐年下降,未发生重大群体性事件。地质灾害防治工作得到群众广泛认可,信访渠道畅通,近年来相关信访案件较少,且均得到妥善处置,为项目实施营造了和谐稳定的社会环境。

投资及资金筹措:规划项目总投资预计2061万元,资金来源多元化,资金来源于湛江市地质灾害防治专项预算,其中省级财政专项拨款占50%,市级财政配套占50%。目前省级财政资金正在进行申报对接,市级财政已将相关费用纳入2026年度预算,资金筹措有可靠保障。

（二）评估依据

法律法规：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地质灾害防治条例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突发事件应对法》《重大固定资产投资项目社会稳定风险评估暂行办法》等国家层面法律法规。

政策文件：《广东省地质灾害防治“十五五”规划》《湛江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第十五个五年规划纲要》《广东省重大固定资产投资项目社会稳定风险评估实施细则》《湛江市征地补偿安置办法》等省市出台的相关政策文件。

规划与标准：《地质灾害防治工程设计规范》《地质灾害监测预警技术指南》《应急避难场所建设标准》等行业技术标准；《湛江市国土空间总体规划》《湛江市生态环境保护规划》等区域发展规划。

项目前期资料：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、环境影响评价报告、用地预审文件、规划选址意见书、社会稳定风险分析篇章等前期审批资料。

地方评判标准：湛江市人民政府制定的《湛江市社会稳定风险评估指标体系》，明确风险概率、影响程度的划分标准及风险等级判定规则，为项目评估提供本地化依据。

（三）评估主体

评估主体指定方：本项目评估主体由**湛江市人民政府**正式发文指定，确保评估工作的权威性和合规性。

评估主体组成：评估主体以湛江市自然资源局为核心，组建跨部门评估工作组，成员单位包括市发改委、司法局、财政局、应急管理局、生态环境局、住建局及各县（市、区）人民政府。同时，邀请广东省地质灾害防治专家委员会五名专家组成专业评估团队，吸纳项目涉及区域的社区居委会代表、村民代表、企业代表等若干名群众代表参与评估工作。

职责分工：湛江市自然资源局负责评估工作的统筹协调，制定评估方案、组织实地调研；各成员单位负责提供本部门相关政策资料，配合开展风险排查；专家团队负责进行专业技术论证，研判风险等级；群众代表负责反映基层诉求，监督评估过程的公正性。

参与情况：评估过程中，先后组织专家论证会，召开群众座谈会，吸纳社会组织等参与意见征集，确保评估工作兼顾专业性、广泛性和群众性。

（四）评估过程和方法

评估过程：评估工作严格遵循规范程序推进。第一步，制定评估工作方案，明确组织机构、职责分工、进度安排及工作要求；第二步，收集审阅资料，全面梳理项目前期文件、政策法规及同类项目案例；第三步，开展风险调查，通过多种方式收集利益相关方意见；第四步，进行全面评估论证，梳理分析风险因素，研判风险程度；第五步，确定风险等级，结合防范措施评估结果，得出风险等级结论；第六步，编制评估报告，汇总评估成果，提出防范化解建议。

评估方法：综合采用多种科学评估方法。一是**文献研究法**，系统梳理国家及省市相关政策文件、项目前期资料和同类项目风险评估报告；二是**实地调研法**，组织评估人员深入各项目建设点，实地排查地质环境、周边情况及群众诉求；三是**公众参与法**，通过发放调查问卷，入户走访基层群众，确保收集意见真实全面；四是**专家论证法**，邀请地质、法律、社会等领域专家，通过现场勘查、集中研讨等方式，提供专业评估意见；五是**风险矩阵法**，构建风险概率-影响程度矩阵，对各风险因素进行量化评分，精准判定风险等级。

二、评估内容

（一）风险调查评估及各方意见采纳情况

风险调查评估结果：本次风险调查覆盖项目全部建设区域，涵盖农户、商铺经营者、企业、基层干部等所有利益相关群体，调查范围实现全覆盖，满足广泛性要求。调查采用线上问卷、线下座谈、入户走访、听证会等多种形式结合，兼顾不同群体的表达习惯，调查方法科学合理。经评估，风险调查结果真实可靠，全面反映了利益相关方的合理诉求与潜在担忧，调查的深入性和真实性符合评估要求。同时，公众参与程序完备，严格履行信息公开、专家咨询等流程，保障了群众的知情权和参与权。

补充风险调查情况：针对项目前期风险分析篇章中未涉及的临时占地补偿、

施工时段影响等问题，评估主体专门开展补充风险调查。重点走访了临时占地涉及的居民，召开专题座谈会，详细了解群众在生产经营、日常生活等方面的实际影响，收集针对性意见建议十余条，弥补了前期调查的短板。

意见采纳情况：本次调查共收集各类意见建议数十条，经梳理分类，分为政策类、经济类、环境类、管理类四大类。其中，采纳了部分合理意见，主要包括提高临时占地补偿标准、优化施工时段避开农忙季节和居民休息时间、增加监测站点覆盖范围等，已纳入项目实施方案；部分意见因政策限制、技术条件不足等暂未采纳，如个别群众提出的超标准补偿诉求，评估主体已安排专人逐一向相关群众作出详细解释说明，发放政策解读材料，争取到群众的理解与支持。

（二）风险识别和估计评估

风险识别评估

评估意见：经评估，项目前期风险分析篇章基本涵盖了主要风险领域，但风险识别存在一定遗漏，对基层政策解读、临时占地影响等细节风险考虑不足，部分风险因素的确定性描述不够清晰。

补充完善：结合补充风险调查结果，在原有风险因素基础上，新增“基层工作人员政策解读不到位风险”“临时占地生产影响风险”两项重要风险因素。最终确定项目主要存在六大类风险因素，分别为政策法律风险、土地征用补偿争议风险、施工环境影响风险、社会舆情传播风险、基层政策解读不到位风险、临时占地生产影响风险，形成完整的风险因素清单。

风险估计评估

评估意见：前期风险分析篇章采用的风险估计方法符合项目特点，具有适用性，但部分风险因素的影响程度预估偏低，如施工环境影响对周边群众生活的干扰程度判断不够准确，风险分析内容不够完备。

预测估计结果：结合补充调查和专家论证，对六大类风险因素的发生概率、影响程度和风险程度进行精准预估。其中，土地征用补偿争议风险发生概率为较高，影响程度为严重，风险程度为高；施工环境影响风险发生概率为中等，

影响程度为较大，风险程度为中；社会舆情传播风险发生概率为中等，影响程度为较大，风险程度为中；临时占地生产影响风险发生概率为中等，影响程度为一般，风险程度为中；政策法律风险发生概率为较低，影响程度为较小，风险程度为低；基层政策解读不到位风险发生概率为较低，影响程度为一般，风险程度为低。同时，编制《经评估的主要风险因素及其风险程度汇总表》。

表 1 经评估的主要风险因素及其风险程度汇总表

序号	风险因素	风险概率	影响程度	风险程度
1	土地征用补偿争议风险	较高	严重	高
2	施工环境影响风险	中等	较大	中
3	社会舆情传播风险	中等	较大	中
4	临时占地生产影响风险	中等	一般	中
5	政策法律风险	较低	较小	低
6	基层政策解读不到位风险	较低	一般	低

（三）风险防范和化解措施的评估

评估意见：前期风险分析篇章提出的风险防范化解措施总体符合现行政策法规，但存在明显短板。一是部分措施责任主体不明确，导致执行无抓手；二是缺乏具体的时间节点和实施要求，难以有效落地；三是措施覆盖不全面，未针对新增风险因素制定应对方案；四是部分措施可行性不足，未结合湛江本地实际情况细化。

补充完善措施：结合风险识别和估计评估结果，对防范化解措施进行全面优化，明确每项措施的责任主体、协助单位、具体内容、风险控制节点、实施时间和要求，确保措施可操作、可落地。同时，针对新增的风险因素，制定专项应对措施，形成《经评估的风险防范、化解措施汇总表》。

表 2 经评估的风险防范、化解措施汇总表

序号	风险发生阶段	风险因素	主要防范、化解措施	实施时间和要求	责任主体	协助单位
1	前期准备阶段	土地征用补偿争议风险	1.制定统一补偿标准，参照湛江市最新征地补偿政策，结合项目实际细化细则并公示；2.成立补偿争议调解小组，吸纳村民代表、法律专家参与；3.实行补偿资金足额到位后再开工制度。	项目开工前完成补偿标准公示，开工后 1 个月内完成资金发放，调解小组全程运行。	湛江市自然资源局	各县（市、区）人民政府、市司法局
2	建设实施阶段	施工环境影响风险	1.采用低噪音设备，设置防尘围挡，定时洒水降尘；2.合理安排施工时间，避开夜间 22:00-次日 6:00 及节假日施工；3.施工区域设置隔音屏障，减少噪音扩散。	施工期间全程落实，每月开展 1 次环境影响监测，及时调整措施。	施工单位	湛江市生态环境局、项目监理单位
3	全周期	社会舆情传播风险	1.搭建官方信息发布平台，每月公布项目进展；2.开通热线电话和线上反馈渠道，24 小时响应群众诉求；3.与本地媒体合作，宣传项目建设意义和成效。	项目启动后立即运行，信息发布每周不少于 1 次，诉求响应不超过 24 小时。	湛江市自然资源局	市委宣传部、本地新闻媒体
4	建设实施阶段	临时占地生产影响风险	1.提高临时占地补偿标准，按季度提前发放；2.避开农忙季节施工，必要时协助农户完成农作物收割；3.施工后及时平整土地，恢复耕种条件。	施工前完成补偿发放，农忙季节（每年 4-5 月、9-10 月）调整施工计划，完工后 1 个月内完成土地恢复。	各县（区）人民政府	湛江市农业农村局、施工单位
5	前期准备阶段	政策法规风险	1.建立多部门联动审批机制，开设绿色通道；2.邀请法律专家对项目审批流程进行合规性审查；3.及时跟进政策变化，调整项目实施方案。	项目前期准备阶段完成审批，政策审查贯穿项目全周期。	湛江市发改委	湛江市司法局、市自然资源局
6	前期宣传阶段	基层政策解读不到位风险	1.开展基层工作人员政策培训若干场次；2.编制通俗易懂的政策解读手册，发放至每户受影响群众；3.组织村干部、网格员入户宣讲政策。	项目开工前完成培训和手册发放，宣讲工作覆盖所有受影响群体。	各县（区）街道办、村委会	湛江市自然资源局、市民政局

（四）落实措施后的风险等级确定

评估意见：前期风险分析篇章采用的风险等级评判方法为风险矩阵法，评判标准引用湛江市社会稳定风险评估指标体系，方法和标准的选择恰当，但因遗漏部分风险因素，且未充分考虑补充的防范化解措施，导致风险等级判断结果不够全面准确。

风险等级确定：结合补充完善的风险因素及优化后的防范化解措施，综合各项评估结果，对项目风险等级进行重新判定。经评估，土地征用补偿争议这一高风险因素，通过落实补偿标准公示、资金足额到位、争议调解等措施，风险发生概率降至中等，影响程度降至较大；中风险因素经针对性防控后，风险程度显著降低；低风险因素持续保持可控状态。综合判定，本项目落实防范化解措施后的社会稳定风险等级为**低风险**。

三、评估结论

（一）拟建项目存在的主要风险因素

项目存在的主要风险因素共六大类，其中**土地征用补偿争议风险**是项目前期需重点关注的核心风险，直接关系群众核心利益，若处置不当易引发矛盾纠纷；**施工环境影响风险**“社会舆情传播风险”“临时占地生产影响风险”为项目建设过程中的重点防控风险，影响范围集中在项目周边区域；**政策法律风险**“基层政策解读不到位风险”为次要风险，通过规范流程、强化培训可有效管控。

（二）拟建项目合法性、合理性、可行性、可控性评估结论

合法性：项目建设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地质灾害防治条例》等国家法律法规，契合广东省及湛江市相关发展规划和产业政策。项目审批部门均具备相应审批权限，审批流程严格遵循法定程序，立项、用地、环评等前期审批文件齐全，项目建设实施合法合规。

合理性：项目实施契合科学发展观要求，符合湛江市地质灾害防治的现实

需求和经济社会发展规律，兼顾了群众的现实利益与长远利益。征地补偿标准参照地方最新政策制定，高于行业平均水平，兼顾不同利益群体诉求，不会引发盲目攀比；项目采取的防范化解措施必要适当，充分维护了相关群众的合法权益。

可行性：项目建设时机成熟，当前湛江市财政实力充足，资金筹措方案已落实，不存在资金缺口。项目建设方案详实具体，配套措施完善，施工技术成熟可靠，与本地经济社会发展水平相适应。通过前期调查，项目支持率达 80% 以上，得到大多数群众和企业的认可，具备良好的实施基础。

可控性：项目建设不存在重大公共安全隐患，通过落实各项防范化解措施，可有效避免群体性事件、集体上访等问题发生。针对可能出现的负面舆情，建立了完善的舆情应对机制；应急保障体系健全，配备专业队伍和充足物资，能够及时处置各类突发情况，风险整体处于可控范围。

综上，规划的实施不会对国家安全、政治安全、经济发展、社会稳定、公共安全、生态环境等造成不利影响。

（三）拟建项目的风险等级

综合评估论证，确定湛江市地质灾害防治“十五五”规划重大固定资产投资项目社会稳定风险等级为低风险。项目所有风险因素均有明确的防控措施，经干预后风险发生概率和影响程度显著降低，不会对社会稳定造成重大影响。

（四）拟建项目主要风险防范、化解措施

项目主要风险防范化解措施聚焦六大核心环节。一是征地补偿方面，实行统一标准、足额发放、争议调解的全流程管控；二是施工环境方面，通过技术手段降噪防尘，合理安排施工时段，减少对群众生活的干扰；三是舆情管控方面，搭建官方信息平台，及时回应群众关切，强化正面宣传引导；四是临时占地方面，提高补偿标准，避开农忙施工，及时恢复土地条件；五是政策审批方面，建立联动机制，开展合规审查，确保流程顺畅；六是政策解读方面，加强人员培训，入户宣讲政策，保障群众知晓权。

（五）应急预案和建议

应急预案：成立以市政府分管副市长为组长的项目应急处置领导小组，成员单位涵盖各相关部门，明确应急响应流程和职责分工。制定分级响应机制，一般风险由项目组现场处置，较大风险启动部门联动，重大风险立即上报市政府。配备应急专项资金，储备抢险设备、食品、药品等应急物资，在各重点区域设立应急救援点，每年开展 1 次应急演练，提升应急处置能力。同时，建立风险监测预警台账，安排专人实时跟踪风险变化，确保早发现、早处置。

工作建议：一是强化部门协同，建立项目月度推进会制度，及时解决建设过程中的难点问题，确保项目按计划推进；二是加强资金监管，设立项目资金专项账户，实行专款专用，定期公开资金使用情况，接受审计部门和社会监督；三是建立项目后评价机制，在项目实施各阶段开展阶段性评估，广泛收集群众意见，动态优化调整项目方案；四是持续开展宣传教育，通过本地媒体、社区公告、短视频等形式，宣传项目成效，提升群众防灾意识，营造良好社会氛围；五是建立长效管护机制，项目完工后明确工程管护责任主体，保障监测设备、避难场所等长期稳定运行。

四、其他说明

报告完成前提：本社会稳定风险评估报告编制工作，是在项目规划选址、用地预审、环境影响评价等全部前置审批文件均已具备的前提下启动并完成。项目涉及的北部山区滑坡治理等项目，此前已开展过专项社会稳定风险评估，且当前湛江市社会稳定形势未发生较大变化，相关专项评估结论已直接引用，确保报告内容的合规性与高效性。

适用范围说明：本项目属于湛江市重大固定资产投资项目范畴，完全符合国家及地方关于社会稳定风险评估的相关规定，适用《重大固定资产投资项目社会稳定风险评估报告编制大纲及说明（试行）》的全部要求。报告内容严格对照大纲框架编制，同时充分结合地质灾害防治项目的行业特性，做到通用规范与专业需求相统一。

地方特色适配：鉴于湛江市兼具山区、沿海地质特点，且台风、暴雨等灾

害天气频发，本报告在风险识别、措施制定等环节均突出本地化适配性。后续，市自然资源局可联合相关部门，参照本报告的编制逻辑，结合湛江地质灾害防治工作实际，制定适用于全市地质类重大项目的专项评估细则，为同类项目提供指导范本。

动态调整提示：本报告的评估结论基于当前项目方案、政策环境及社会现状得出。若项目建设过程中，出现建设内容重大调整、相关政策修订、社会环境显著变化等情况，需重新组织开展社会稳定风险评估工作，及时更新评估结论与应对措施。

五、细化补充内容

（一）应急演练具体流程

前期筹备（演练前 1 个月）：成立演练筹备小组，由市应急管理局牵头，明确演练主题（如“地质灾害风险点施工冲突应急处置演练”“征地补偿争议群体性事件应对演练”），制定详细演练方案，明确参演单位、人员角色及职责分工；编制演练脚本，设定模拟场景，准备应急车辆、通讯设备、宣传展板、医疗物资等演练道具；提前 1 周通过社区公告、短信等方式告知演练区域群众，避免引发不必要的恐慌。

动员培训（演练前 1 周）：组织所有参演人员开展集中培训，讲解演练流程、模拟风险场景的处置要点、应急通讯方式及安全注意事项；邀请地质灾害防治专家、应急管理领域学者进行现场指导，针对演练中的关键环节进行专项讲解，确保参演人员熟练掌握处置流程。

现场实施（演练当日，时长 4 小时）

启动阶段（0-30 分钟）：演练总指挥宣布演练正式开始，模拟风险场景触发，如“某边坡治理项目施工区域因补偿争议引发群众聚集”，现场联络员立即上报应急处置领导小组，启动相应等级应急响应。

处置阶段（30 分钟-3 小时）：各工作组同步行动，现场管控组迅速封锁现场，设置警戒区域；沟通协调组与群众代表现场沟通，解读政策并记录诉求；舆情应对组快速发布官方通报，澄清事实；医疗保障组随时待命，应对可能出

现的人员不适情况；后勤保障组提供物资支持，确保处置工作顺畅。

收尾阶段（3 小时-4 小时）：模拟风险得到妥善处置后，疏散现场人员，清理演练场地。各参演单位提交现场处置报告，汇总演练情况。

总结复盘（演练后 3 个工作日内）：召开演练总结会，参演单位汇报工作开展情况，专家团队点评演练成效，梳理存在的问题，如“部门联动响应速度较慢”“政策解读话术不够通俗”等；形成演练总结报告，针对性制定改进措施，优化应急预案。

（二）项目资金使用监管详细细则

账户管理：设立项目资金专项账户，实行“专人管理、专款专用、单独核算”制度，账户资金仅用于本项目的工程建设、设备采购、人员培训等指定用途，严禁挪用、截留。专项账户的开立、变更及注销需经市财政局审批备案，资金拨付实行“双签制”，需项目负责人与财务负责人共同签字确认。

拨付审核：资金拨付分阶段进行，前期准备阶段拨付总资金的 20%，需提交立项批复、招标合同等资料；建设实施阶段按工程进度分批次拨付，累计拨付不超过总资金的 60%，需提交监理单位出具的工程进度证明、发票等凭证；竣工验收后拨付剩余 20%，需提交竣工验收报告、结算审计报告等资料。每笔资金拨付前，由市财政局联合市自然资源局进行严格审核，确保资料齐全、合规。

过程监管：建立资金使用月度报告制度，施工单位、项目实施部门每月 5 日前上报资金使用明细，包括支出项目、金额、凭证编号等；市财政局每季度开展一次资金专项检查，重点核查资金使用是否符合预算、票据是否真实有效；引入第三方审计机构，对项目资金使用情况进行全程跟踪审计，出具阶段性审计报告。

公开公示：在湛江市自然资源局官网、项目所在地政务公开栏设立资金公示专栏，定期公开项目总投资、资金来源、拨付进度、使用明细等信息，公示期不少于 7 个工作日。设立举报电话和邮箱，接受社会公众对资金使用违规行为的举报，对举报线索及时核查处理并反馈。

责任追究：对资金使用过程中出现的挪用、截留、虚报冒领等违规行为，一经查实，立即停止资金拨付，并依法依规追究相关单位及责任人的责任；涉嫌违法犯罪的，移交司法机关处理。